附件 2

2024 年度广州市增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增城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负责有关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的贯彻执行工作，拟订相关管理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规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统筹协调、监督检查、综合考评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协调、督促、指导区直有关部门和各镇街开展城市管理及其应急处置工作；指导并参与跨镇（街）执法。

（4）负责调配上级划转我区的城市管理资金；督促、指导镇（街）制订城市管理年度经费预算与实施；统筹使用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城管执法等年度管理资金、维护资金、维修资金、专项整治经费；拟定环境卫生服务收费标准。

（5）负责城镇燃气的监督管理。负责主管本区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工作，协调处理全区管道保护的重大问题，指导、监督有关单位履行管道保护义务。

（6）负责全区市容景观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监

督、协调全区市容景观的综合整治。

（7）负责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的监督管理。

（8）负责统筹全区环境卫生管理、组织、指导、协调全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负责对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负责建筑垃圾排放、运输、受纳的监督管理工作。

（9）统筹管理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负责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运营的监管。

（10）负责影响全区、跨区域重大的环卫设施建设，指导各镇街和部门对中小型环卫设施建设。

（11）负责制定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规范；负责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重大案件进行审理。

（12）负责组织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考核工作。

（13）组织制定城市管理科技发展和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

（14）负责指导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系统行业协会工作，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的发展。

（15）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情况的统计分析和调研工作。

（16）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宣传教育、城市管理

综合执法队员的培训工作。

（17）配合与协调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期间的市容环境卫生、城管执法等方面保障工作。

（18）履行其他法定职责，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区城管执法局坚决贯彻区委、区政府和市局各项工作部署，全面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围绕“2 个城市愿景，4 项根本遵循，12 项具体举措”，以“绣花”功夫推进城市精细化治理，扎实提升城市干净整洁平安有序水平，全力营造宜居宜业宜乐宜游城市环境，推动人民城市建设迈出新的步伐，取得新的成效。同时根据工作要求，我局高度重视落实“百千万工程”工作，印发工作方案，党组会议定期听取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对标现代化中等规模生态城区，抓好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大力推进环卫收运处置一体化改革，提升环卫保洁作业、管理、监督精细化水平。全面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督促商家、门店等自觉履行市容环境管理责任，培育 1-2 个市级容貌品质社区，打造 1 个“门前三包”样本镇（街）。围绕重点工作部署，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对照“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绿美增城”等重点工作要求，进一步落实分类投放点精细化管理，加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社会

面宣传力度，发动垃圾分类进社区、进校园、进家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样板村、第五批星级投放点建设。提高城市资源处理中心等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标准化水平。稳步提升管道燃气覆盖率，新建燃气管道40公里。加强建筑废弃物违法违规行为整治，优化建筑废弃物规划布局，提升循环利用及行业发展水平。统筹兼顾安全和发展，深化韧性、平安建设。加大违法建设治理统筹力度，完成市下达的治理任务，着力做好“东部中心”等重点区域的治违控违力度，依法依规做好历史遗留案件处置。推进27.9公里燃气老化管线评估和更新改造，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提升行业本质安全水平。做好户外广告招牌安全监管、城市井盖设施维护等，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切实保障群众“头顶”与“脚底”安全。定期开展法律业务培训，持续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提升城市管理系统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聚焦城市管理现代化水平提升，探索城市管理新路径。紧扣城市治理现代化的目标任务，顺应现代化中等规模生态城区以及东部中心“现代活力核”发展方式转变的需求，进一步创新城市管理手段、管理模式、管理理念，加快推进“智慧城管”建设，完善平台基础数据库，实时全景掌握城市运行状态。探索建立合理有效的环卫收费模式和智慧环卫收费系统，推动环卫事业增收节支、降本增效。立足城管事业健康发展，强化内部管理和队伍建设。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显示，2024 年度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整体支出决算数为 7480.30 万元，完成预算执行率为 97.05%；其中：基本支出为 2841.81 万元，完成预算执行率为 99.66%；项目支出为 4638.49 万元，完成预算执行率为 95.52%。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我局全力营造干净、整洁的高质量优居环境，切实发扬有担当、新作为精神、坚持协调发展，圆满完成 2024 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对照年初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预算执行完成的较好并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按照工作要求对各个项目进行自评。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本部门 2024 年具体绩效自评分情况如下：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年初目标值（财政拨款年度预算数）：7707.51 万元；

实际完成值（财政拨款年度决算数）：7480.30 万元；

财政拨款预算完成率=97.05*100%=97.05%；

指标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97.05%*20=19.41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三档：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100%-80%（含80%）达成年度指标。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年度平均执行率达到100%。

4.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评分依据：我局暂未有年预算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的新增经常性二级项目、预算金额超过3000万元（含）的新增一次性二级项目。

5.结转结余率

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评分依据：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0≤10%。

6.财务管理合规性

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评分依据：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7.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评分依据：2023 年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表和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表。

8.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评分依据：2024 年广州市增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算和 2023 年部门决算。

9.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评分依据：我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三重一大”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修订稿）》的通知。

10.绩效结果应用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评分依据：2024 年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自评复核意见的函。

11.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

评分依据：按照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管理，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按时开展绩效运行监控，上交自评表、自评报告等资料并及时报送。

12.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评分依据：采购意向 100%及时公开。

13.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评分依据：关于印发《增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内部控制规范》的通知。

14.采购活动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评分依据：无采购投诉。

15.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评分依据：合同签订率=100%。

16.合同备案时效性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评分依据：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17.采购政策效能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95 分。

评分依据：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95.02%。

18.资产配置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评分依据：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19.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评分依据：单位资产处置收益及时上缴。

20.资产盘点情况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评分依据：2024 年资产盘点。

21.数据质量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评分依据：2024 年度国有资产报表。

22.资产管理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评分依据：增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23.固定资产利用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分得分 2 分。

24.公用经费控制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分得分 2 分。

评分依据：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0.02%，控制率≤0，得满分。

25.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评分得分 2 分。

评分依据：“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

（二）履职效能分析

结合部门职能与年度总体工作、重点工作任务反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和效益情况及部门预算支出较好，

任务 1:

二级指标：数字化城管建立城乡管理监管体系，及时发现问题处理问题。

三级指标：在日常巡检过程中，每日巡检案件不得低于 180 宗。

年度指标值：在日常巡检过程中，每日巡检案件不得低于 180 宗。

实际完成指标值:在日常巡检过程中,每日巡检案件不得低于 180 宗。

任务 2:

二级指标：垃圾处理设施正常运营，安全环保。

三级指标：广州市第六资源热力电厂项目运营安全环保无污染、棠厦垃圾填埋场运营安全环保无污染。

年度指标值：广州市第六资源热力电厂项目运营未出现安全或环保事故、棠厦垃圾填埋场运营未发现安全或环保事故。

实际完成指标值：广州市第六资源热力电厂项目运营未出现安全或环保事故、棠厦垃圾填埋场运营未发现安全或环保事故。

（三）管理效率分析

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各重点

任务项目经过预算调整后及时按照要求支出。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财政资金管控仍需加强。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管理看出，预算管理的指导性和系统性作用不强。二是资金使用方面问题突出。项目支出精细化管理水平不高，绩效指标体系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落实“百千万工程”工作部署，提高资金管理有效性。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保障制度有效执行，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二）牢固树立整体思维，落实资金管理高标准。强化资金使用主体责任，加强财政项目资金监管，保证项目支出的规范性、安全性。